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(南區)
承辦人：廖偉慈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8266
傳真：02-27593317
電子信箱：udd-4330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規字第110301058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公告及計畫書各2份

主旨：檢送本市都市計畫「修訂臺北市信義計畫特定專用區部分
D3街廓（信義段五小段29地號等）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計畫
案」公告及公開展覽計畫書各2份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照都市計畫法第19條之規定，請將公告及計畫書，自
110年4月16日起於貴區公所公告欄公開展覽30天；另計畫
書1份，請妥為保管隨時提供市民閱覽。
- 二、配合本府推動公文資訊化業務及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政策，
副本單位除另有標註者外，其餘單位請逕至本府都市發展
局網站\公展公告\都市計畫公展項下下載計畫書。

正本：臺北市信義區公所(另檢附公告1份)

副本：臺北市議會、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
業同業公會、臺北市信義區景新里辦公處、臺北市政府地政局、臺北市建築管理
工程處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設計科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
(以上單位請依說明二辦理)、元利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、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
局都市測量科(均檢附公告及計畫書各1份)

